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优秀8篇)

方案在解决问题、实现目标、提高组织协调性和执行力以及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可行性等方面都发挥着重要的作用。通过制定方案，我们可以有条不紊地进行问题的分析和解决，避免盲目行动和无效努力。以下是我给大家收集整理方案策划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篇一

2月10日起，为企业和居民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的宾馆、餐饮企业（仅限提供送餐外供服务，不得设堂餐）和商贸流通企业（含一般物流、电商物流、仓储物流等），批发市场（含农产品批发市场）可以复工。

2月15日起，为企业生产提供融资、科技咨询、企业管理的企业可以复工。即包括：各类金融行业企业，科技服务、检验检测，会计审计、法律、咨询评估、总部管理、广告业、资产价格评估、鉴定认定、仲裁服务、咨询招标，工业设计、文化创意、文化出版，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有条件的企业，可以采取网络办公、线上办公。

2月20日起，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网上销售、中介销售等房地产服务企业可以复工。

暂缓复工的服务业企业（单位）：容易导致大规模人口集中集聚的服务业企业（单位），包括经营性长途客运行业，家政行业，房地产开发企业售楼部，影院，剧场，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网吧），各类教育培训机构、体育及健身机构，各类博物馆、图书馆、美术馆、展览馆等，旅游景区、旅行社等文化旅游业以及经营单位。

拟复工复产企业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和健康管理主体责任，

并满足以下条件方可复工：

（一）防控机制到位。

企业要明确疫情防控责任机制，制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方案，复工复产方案应包括本企业疫情防控的组织机构、职责分工、疫情防控措施、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员工分批到岗安排等内容，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和工作措施。

（二）联动机制到位。

企业要与属地医疗、疾控部门建立联动机制，每日向县行业主管部门报告复工情况和员工健康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三）员工排查到位。

企业要对每名员工近14天的去向进行排查；对来自或去过疫情重点地区的员工建立重点监控类清单，规劝其留在当地暂不返回复工，鼓励员工延迟上班；对来自或去过疫情重点地区的返企员工要排查其抵达时间，按规定落实医学观察、隔离等措施，确保其隔离观察14天并经体温检测正常、无不适症状后方可上岗。

（四）设施物资到位。

根据员工数量和防控要求，企业要准备必需的防控物资（包括不少于两周的口罩、消毒液等），配备快速红外体温探测仪，并建立库存和使用台账。设置有集体宿舍的企业，要设置临时隔离场所，安排单人单间、相对独立房间作为疫情重点地区返岗人员临时隔离场所。

（五）内部管理到位。

企业原则上实施封闭管理，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本企业经营办

公场所；企业要每日对全体上班人员进行入企前体温检测，按规定上报复工人员情况、重点监控类人员情况、员工健康状况；企业要建立和落实复工上岗前个人防护知识培训制度。加强健康教育，多种方式普及传染病防护知识，做到有症状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六）清洁消毒到位。

使用空调系统的，应定期清洗，对空调过滤网进行消毒；对不采用空调系统通风的，应采用自然通风、机械通风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加强通风。针对有多人操作的设备，应每班对操作按钮、把手等人员接触较多的物体或部件表面进行消毒；要定时对重点区域（工作台、电梯、食堂、卫生间等）的清洁消毒。食堂应注意食品安全，推行分餐制，避免聚集就餐，要加强对餐具的消毒及管理。

（一）由各行业主管部门、卫生健康部门、公安部门和企业所在乡镇组成联合审核小组，各小组集中受理企业复工复产申请。

（二）具备复工复产条件的服务业企业向联合审核小组提出申请，并提交书面承诺书和其他必要的有关材料。联合审核小组应当在1日内完成审核。审核通过的，向企业或业主单位下达复工复产通知书，并报县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备案。

（三）各乡镇人民政府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强化对本乡镇服务业企业监督，对未经审核擅自复工复产、不满足复工复产基本条件的企业，责令其停工停产。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强化日常监督指导，严厉查处防控措施不到位，缓报、瞒报、漏报疫情的企业。

（一）企业复工复产前，必须进行全面的消毒，配备充足的测温仪、口罩等防护物资。

（二）各村（社区）委员会要加强本地员工的管理，对在县内企业上班需要进出村屯的群众，做好登记、体温检测等防控工作。企业员工可凭员工证等有效证件在企业和家庭之间往返，各交通检查点不能无故阻拦县内企业员工正常过路通行，不能对出村复工返家的人员进行隔离。

（三）县行业主管部门要督促企业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经复工复产审批的企业必须严格执行正常上下班工作制度，不得迟到早退。

（四）县卫健局负责审核企业各项具体防控措施是否达标到位。

（五）县交通局负责协调员工的交通问题。

（六）对不达到复工复产条件强行复工复产的企业，由公安部门强行责令停产。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篇二

为了有效及时地控制和消除新冠病毒的传染和发生，尽快建立和完善疫情报告和防控系统，根据国家《传染病防治法》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本着对广大顾客和员工健康及生命安全负责的方针做到传染病的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维护酒店正常的经营秩序，结合酒店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酒店成立新冠病毒疫情防控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店内新冠病毒疫情的各项预防和控制工作。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一) 紧急监测

- 1、各部门密切跟踪境内外疫情发展情况并及时通报情况。
- 2、建立巡查制度，酒店以各部门为单位，各自负责本区域内的新冠病毒疫情的各项预防和控制工作。
- 3、酒店各部门每日密切关注本部门员工以及所接触人员并及时进行监测。

(二) 宣传教育

各部门应加强新冠病毒疫情防治知识的学习，提高加强员工对防控知识的了解，消除不必要的恐慌，同时准确把握宣传导向，在疫情宣传上做到不抢先、不猎奇、不炒作，以免加剧恐慌理造成不良影响。

(一) 疫情的监测

- 1、各部门负责开展日常监测工作，及时准确预警预报疫情，做好检查制度，明确疫情报告人，掌握本部门员工的出勤和健康状况，对可疑症状者进行密切观察并报告上级领导，如出现缓报、瞒报、漏报者，追究当事人责任。
- 2、酒店卫生室每日在平台考勤处在员工上班前刷卡时为员工测量体温，并做好记录。对于体温 $\geq 37.3^{\circ}\text{C}$ 并伴有发热、乏力、干咳及胸闷等症状的员工，立即向所在地疾控部报告并组织员工就诊，同时对本单位所有场所进行规范消杀作业。

(二) 疫情的报告

- 1、严格执行首见报告制。

2、新冠病毒疫情,实行逐级报告制度。

3、任何人发现发生或疑似新冠病毒疫情时,必须立即向领导小组报告,接到报告后应立即赶往现场了解情况,并按要求向上级报告。

(三)疫情报告形式

1、各部门电话或以最快的方式向公司领导小组上报.领导小组负责向上级报告。

2、任何人不得瞒报、缓报、谎报或阻碍他人报告疫情。

要将预防发病和防止可能出现的疫情扩散作为预防和控制新冠病毒疫情的工作重点,针对酒店各部门工作特点.对各部门工作要求如下:

(一)财物部

1、采购的食品类商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和规定,并提供生产厂家工商营业执照、食品卫生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近期检测合格报告单(检测合格报告单应由国家质监部门认可的单位出据)

2、货物须严格查验生产日期、保质期及保存条件。

3、肉类、禽类食品应具有“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

4、建立消毒液、酒精及口罩等物资的储备和储存。

(二)厨房

1、严格达到专人、专室、专工具、专消毒、专冷藏的要求。

2、定期紫外线灯消毒,并建立登记制度。

- 3、冰箱内食品加盖保鲜膜存放，各类食品要分类摆放整齐。定期除霜并对门把手进行消毒。
- 4、切配的蔬菜原料应当天配制当天使用。
- 5、蔬菜、水果等原料要摘洗干净，肉类、禽类、水产品按照要求进行清洁处理；未经清洗处理的蔬菜、水果等食品原料以及带有外包装的食品及原料不得进入冷荤间。
- 6、用于原料、半成品、成品的刀、墩、板、桶、盆、抹布及其他工具、容器、必须标志明显，并严格做到分开使用，不得与地面接触，应定位存放，并定期定期进行消毒清洗。
- 7、定期对水池、墙壁、地面以及明沟等冲洗打扫。
- 8、厨房内严禁存放个人物品及杂物。
- 9、垃圾桶必须加盖存放，并保持外部清洁。
- 10、保持室内温度适宜。
- 11、厨师进行操作时必须佩戴口罩、手套。
- 12、建立消毒日志，做好每次消毒记录。

(三) 餐厅

- 1、所有员工上岗前洗手消毒。
- 2、定期通风，保证餐厅空气流通。
- 3、餐具及时消毒，严禁使用未经消毒的餐具。
- 4、餐具消毒须严格按照流程进行，已消毒餐具须设置标识。

5、公共区域定期杀菌消毒工作;公共设备定期消毒。

6、建立消毒日志，做好每次消毒记录。

(四)前厅部

1、对住店客人进行相关问题询问及登记，主动查验身份证或护照，询问是否从重点疫区经过或居住、有没有接触疑似症状的人员。

2、对来自疫区的客人，实行体温测量等初步检测措施。一旦发现疑似症状，应立即上报部门经理，由部门经理通知疫情防控工作小组处理。并做好接触人员隔离观察准备。

3、公共区域做好消毒工作。

4、公共设备定期用消毒。

5、建立消毒日志，做好每次消毒记录。

(六)客房部

1、公共卫生间使用后及时用消毒液消毒。

2、公共设施如扶梯扶手、电梯扶手及按键使用酒精消毒。

3、严格按照酒店的卫生制度清洁房间，及时将客人使用过的杯具进行消毒，客人使用过的布草送至洗衣房进行专业消毒。

4、杯具用消毒柜进行高温消毒，使用酒精对电话进行消毒。

5、房间注意开窗通风，一旦出现确认病例立即关闭空调并且进行封房处理，等待卫生防疫部门进行进一步处理。

6、合理使用洗衣房设备，保证布草消毒效果。

7、员工做完一项卫生后立即进行消毒洗手。

8、每日一次对公共区域以及员工活动区域进行喷雾消毒，建立消毒日志，做好每次消毒记录。

(七)人力资源部、办公室

1、加大疫情防控宣传工作力度，增强员工卫生防疫和自我保护意识。

2、员工宿舍定期消毒。

3、对因病请假的员工要及时确定病因、病情，并进行登记。在员工签到处进行晨检，每日检测员工体温。

4、建立消毒日志，做好每次消毒记录。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篇三

为指导商场科学有序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提高商场防控能力，有效防范疫情在商场发生、扩散，保障员工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正常商场生产秩序，制定本方案。

(一) 落实商场主体责任。要建立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组织机构和管理体系，商场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成立工作专班，负责商场疫情防控工作。

(二) 制定防控方案。包括领导体系、责任分工、排查制度、日常管控、后勤保障、信息报告、应急处置等内容，要细化落实到车间、班组，明确专人负责。

(三) 健全信息报告和联络员制度。要建立与辖区街道（乡镇）卫生健康等部门的信息通报机制，指定专人负责。建立疫情信息报告制度，明确流程 and 责任人。

（一）分类返岗。商场要做好员工健康状况排查登记，确认员工健康后方可返岗。目前仍在疫情重点地区的人员，暂不返岗；对有其他疫情较重地区旅居史、曾与确诊或疑似病例有密切接触史的员工，实行集中隔离或居家医学观察14天；对省内其他各市返回的无流行病学史、无相关症状的员工，确因生产需要返岗的，可按照“厂区内上班，14天内不得离开厂区、宿舍或指定区域”的方式返岗。

（二）建立台账。实行返岗职工健康状况“一人一档”管理，全面掌握职工返岗前14天内的行动轨迹（地点具体到门牌号，时间具体到某日某时）身体状况是否良好、是否与发热患者有过密切接触、是否接触过野生动物、返程交通工具及行程等情况。要与返岗职工签订诚信承诺书，并每日开展健康监测。

（三）设置临时隔离点。依托医务室或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做好医疗保障，在商场医务室、集体宿舍等区域按照要求设置临时隔离室。不具备设置隔离场所条件的商场，根据县（区）和园区统一安排，确定具体的隔离观察地点并按要求向所在园区和街道（乡镇）报备。

（一）防护准备。

统计、购置、储备所需的口罩、消毒剂、手套等防疫物资，定时排查库存量，要确保每一名进场作业人员均能按规定佩戴口罩，安排专人负责废弃防护用品处置。

（二）通风消毒。

1、日常消毒。复工复产前，对商场所有场所进行一次消毒，之后定期开展消毒。对重点区域要安排专人每天早晚各消毒一次。通勤车使用后要立即消毒、更换椅垫套。

2、日常通风。工作场所每天至少两次保持30分钟开窗通风。

要关闭中央空调，确有需要的，按相关规定采取进风消毒过滤；对有回风的集中式空调系统，要在回风口设置低阻中效空气过滤器，并加强新风口空气过滤器的清洁和更换。

（三）人员防护。

1、个人防护。所有员工、体温检测人员上班期间要全程配戴口罩，作业岗位保持安全间隔距离。商场物业、保洁等要按照要求佩戴口罩、手套等防护用品。

2、手卫生。商场工作和生活场所要设置洗手设施和消毒用品。

3、住宿安排。集体宿舍要尽量减少同房间入住人数，尽量分散布置在四个方位，建议床外围设布帘隔断，避免头顶头休息。集体卫生间要设置洗手消毒设备，个人生活用品严格分开。

（四）人员管控。

1、减少聚集。鼓励采用信息化手段开展办公，减少会议频次和开会时间。如确需开会的，要选择相对宽敞、通风的空间，参会人员要佩戴口罩。

2、优化招聘方式。提倡线上招聘员工，要做好应聘人员的健康预检，严格核查其过去14天内的流动情况并做好登记等工作，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办理入职手续。

3、通勤安排。鼓励工作人员自驾、骑行或步行上班，尽量减少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外地员工原则上14天内不得离开厂区、宿舍或指定区域。

（五）就餐管理。

1、食堂安全卫生。按照食品安全规范执行，不得采购未经宰

杀、未经检疫的活禽活鱼肉品。

2、规范操作服务。每日岗前对食堂服务人员开展健康检查、体温测量，并做好记录，食堂服务人员作业中要统一佩戴手套、口罩、防护鞋等。

3、合理安排就餐。尽量个人单独用餐，推行分餐制、盒饭制，可采取分时段进餐、用餐人员之间保持1.5米以上距离并减少交谈、送餐到各单位等方式减少人员聚集。食堂餐厅要加强日常消毒与通风。

（一）落实门岗体温监测登记制度。商场要每日开展两次体温检查，多渠道及时了解员工健康状况。在厂区、园区大门及集体宿舍区等地建立体温检测点，加强门卫管理，落实24小时人员值守，对进出人员、车辆实行严格检查，做好信息登记，一旦发现发热/呼吸道感染症状者，要求其暂停上岗，并及时就医。

（二）落实员工健康监测报告制度。做好员工日常缺勤登记，及时了解缺勤原因。有通勤车的商场，应配专人在员工上车前进行体温测量，发现异常，按应急处置流程及时处置。

商场要制定应急处置方案，及时处置突发情况。

（一）疫情处置程序。发现发热、咳嗽、胸闷、气促等可疑症状者，要第一时间报告辖区卫生健康部门及主管部门，并采取隔离等措施。

（二）密切接触者管理。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对密切接触者采取暂时隔离管理措施，并做好思想安抚工作。

（三）终末消毒。疫情发生后，在当地疾控机构指导下，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四版）》中的《特定场所

消毒技术方案（第二版）》，做好病例生产生活等疫点的终末消毒。

（四）暂停生产经营。根据疫情波及的范围、发展趋势，由辖区政府决定。必要时采取临时停止生产经营措施。

（一）广泛宣传。收集有关防疫知识、宣传片和宣传视频，通过宣传板、商场微信、电子大屏等开展宣传。

（二）技术培训。加强体温检测、消杀等相关工作人员操作技能培训。

（三）健康教育。普及新冠肺炎预防知识，让每一个员工都知晓新冠肺炎预防知识，教育引导员工注意个人卫生。每日佩戴口罩，与人交流保持1米以上距离。一旦出现任何身体不适及时告知管理人员，及时就医，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隔离治疗和调查。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篇四

为落实四川省、成都市及公司相关要求，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任务，做好项目复工相关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2月10日项目部成立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小组。

（一）防疫领导小组成员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二) 各小组职责

1、组长

- (1) 全面负责本项目防疫工作和协调处置工作；
- (2) 每日向公司及政府行政主管部门汇报防疫情况。

2、现场实施组

- (1) 负责围挡封闭、设置隔离室；
- (4) 做好现场防疫宣传。

3、门岗保卫组

- (2) 对项目各出入口进行实名制管理，严禁任何人员、车辆随意出入项目区域，建立《车辆登记表》，并对进入车辆进行消毒。

4、后勤保障组

- (2) 牵头落实每日对生活区、办公区进行消毒，在相关区域张贴《消毒情况登记表》。

(一) 人员登记排查

由刘小虞全面负责进场前所有人员的登记排查工作。所有建设、监理、施工单位人员进场到项目部办公室进行入场登记和体温检测，周伟督促所有人员填写《人员健康情况卡》，并建立《人员信息登记表》，对登记合格的人员再进行三级教育。对于来自湖北、浙江、广东、重庆等疫情高发地区人员应提前通知各分包单位居家隔离14天后才能入场，提前达到项目的应进行劝退或带至隔离室进行隔离；对于入场咳嗽、体温高于等于37.3℃等异常人员，要及时送至隔离观察宿舍

进一步隔离观察，在隔离观察宿舍休息10分钟后，若体温仍大于等于37.3℃，上报项目负责人张友根，采取适当防护措施及时送至本地卫生健康部门指定的成都第五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就诊，并登记《异常人员台账》。

(二) 出入口封闭及体温检测

1、由周伟负责排查整改施工现场所有围挡，保证封闭严密。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只设置一个出入口，门岗保卫组和现场实施组按照《人员信息登记表》进行实名制管理和体温检测，严禁任何人员、车辆随意出入项目区域。由郑红兵、张峻豪负责办公区进出管理和体温检测，由禹超周伟负责施工大门进行进出管理和体温检测，由高毅、陈宏广负责对宿舍大门进行管理和体温检测。每个检测点配备桌椅两套、红外线体温枪一把、75酒精5升一瓶、84消毒液4升1瓶、医用防护口罩50个、《体温检测台账》一本、《异常人员台账》一本、《防疫物品领用登记表》一本、《车辆登记表》一本。

2、每个人员每日上午和下午进入门岗都必须进行体温检测；所有车辆要纳入检查范围，各出入口检查人员要建立《车辆登记表》，并对进入车辆进行消毒。

3、所有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都要佩戴口罩等防护措施，无防护人员严禁进入施工现场、办公区和生活区。

4、发现咳嗽、体温高于等于37.3℃等异常人员，要及时送至隔离观察宿舍进一步隔离观察，在隔离观察宿舍休息10分钟后，若体温仍大于等于37.3℃，上报项目负责人刘小虞，采取适当防护措施及时送至本地卫生健康部门指定的成都第五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就诊，并登记《异常人员台账》。

(三) 防护监督

由现场实施组负责对项目部、分包单位管理人员和工人安全

帽、工作服、工作牌、口罩的佩戴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每日做好《防疫检查记录表》；高毅负责三标段；秦楚负责二标段；郑洪兵负责办公区；陈宏广负责生活区；现场发现异常情况立即报告项目负责人刘小虞并登记《异常人员台账》。

(四) 人员防疫教育

- 1、由安全环保部张友根负责每个人员进场的新冠肺炎防疫教育。防疫教育要求每个工人分开观看防疫传单或电子版资料，作业人员要在《疫情防控和安全文明施工班组承诺书》上进行签字。
- 2、由周伟负责在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张贴防疫宣传资料。
- 3、由张马负责在现场通过led广播等形式进行滚动播放防疫资料。

(五) 人员分流管理

尽量避免集中办公、集体活动。

- 1、由施工副经理肖寿仕减少集中召开的会议和错峰上下班。具体为：
- 2、由技术总工张马负责分散开展班前教育、技术交底等活动，通过网络软件、电话、广播等手段开展。具体为：
- 3、由经采负责人胡军负责采取分餐、错时用餐措施，减少人员聚集。的确需集中人流的活动，宜优先选择开敞、通风地方，参会人员应佩戴口罩，进入会场前后洗手消毒，减少人员聚集引发的疫情传播隐患。具体为：

(六) 公共区域管理

1、由项目综合负责人张友根负责做好食堂、宿舍、会议室、卫生间等公共区域的等人员密集场所的通风、消毒和防疫工作，并张贴《消毒情况登记表》，每月进行归档字安全环保部。每日9:00和16:00对厕所、浴室、办公室、垃圾房、厨房采用农用手压摇背式喷雾器喷洒84消毒水。使用84消毒水消毒时，配置的84消毒水有效浓度不得小于500mg/l配置使用时间不得超过半小时。

2、由项目综合负责人张友根负责在施工现场和生活区、办公区应设置废弃口罩专用收集容器，严禁将口罩混入其他垃圾中，每日9:00和16:00喷洒75医用酒精对回收桶进行消毒，并做好垃圾储运、污水处理等工作，保持环境整洁。卫生间应配备洗手液、擦手纸等卫生用品。

3、各区域工长对生活区卫生、消防和工人身体状态进行每日排查，并填写《防疫检查记录表》。郑红兵负责1-2栋，陈宏广负责3-4栋。

4、由胡军负责督促现场各食堂在食品采购、加工、储存等环节执行卫生标准要求，工地食堂不得违规宰杀、处置家禽和野生动物，切实保障食品安全。

(七) 隔离室管理

项目统一设置位于食堂1栋的板房作为项目临时隔离区域、共计10间房间，对隔离区域作统一隔离处理，郑洪兵负责管理。配齐日用物资，设置专人值守，严控人员出入，对隔离房间每日9:00和16:00进行清扫、消毒、测体温。

(一) 防疫物资管理

项目经采负责人胡军负责防疫物资的管理。一是由肖寿仕根据现场需求计划及时完成防疫物资的采购，要满足一周及以上的用量；二是由唐睿建立消毒用品、口罩、温度计等《防

疫物品领用登记表》，及时盘点，反馈肖寿仕及时采购应急物品以防备用；三是防疫物资采购困难时，由项目负责人刘小虞负责协调公司及其他单位进行解决。

(二)防疫物资台账(储备项目上1周用量)

(一)应急处置

确定发生新冠肺炎疫情时，现场人员立即如实向项目负责人刘小虞报告，接到事故报告后的项目负责人刘小虞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领导小组各成员进入紧急状态。

1、项目负责人刘小虞接到报告后应立即向公司防疫办公室和工程所在地住建和卫生政府主管部门汇报，并通报建设方。情况紧急的，现场有关人员可以直接向工程所在地住建和卫生政府主管部门报告。应上报以下内容：

- 1) 疫情发生单位概况；
- 2) 疫情发生的时间、地点以及人数；
- 3) 患者健康情况和初步接触的人数统计；
- 4) 已经采取的措施；
- 5) 其他应当报告的情况等。

2、患者关注

由张友根负责联系新冠肺炎定点救治医院，实施关注患者的救治情况。周伟做好患者家属安抚工作。

3、隔离现场

(二)信息公开

疫情信息和新闻发布由公司党群工作部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确保信息正确、及时传递，并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向社会公布。项目部正确疏导作业人员不传谣工作，主动与政府主管部门沟通现场情况。

(三) 应急结束

现场应急工作终止的条件：当新冠肺炎患者得到医院妥善救治，现场隔离人员14天后未感染，彻底落实好新冠肺炎防控措施，得到公司和政府住建、卫生部门确认和批准后，由项目负责人刘小虞宣布现场应急工作结束。

略

由项目负责人刘小虞建立防疫工作微信群，所有防疫工作人员应纳入其中。张友根协助项目负责人进行信息的统计与上报工作，与当地政府、卫生行政管部门、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联系，获取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信息。

- 1、在疫情防控期间，所有管理人员外出应尽量较少外出，外出应进行备案。
- 2、建立项目疫情每日报告制度，每日17时门岗保卫组、现场实施组、后勤保障组要在项目防疫工作群中汇报是否异常和工作情况。
- 3、建立疫情防控24小时值班表，值班人员要做到疫情防输入、防扩散，加强应急值守，异常情况立即上报项目负责人刘小虞。
- 4、做好项目所有管理人员从10日至20日健康统计(附件1)。
- 5、建立项目所有人员健康卡(附件2)。

6、填报《建设工程疫情防控复工申请表》。

7、《关于做好成都市建设工程项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成都市建设工程项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手册》两个文件打印并在项目周边张贴。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篇五

(一)坚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相结合。把职工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在严格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有序推进工业企业复工复产，科学设置开工、稳产、增产时间表，确保“两手抓、两手硬”。

(二)坚持分类施策和全面推进相结合。按照民生工业企业优先复工复产、防控物资生产工业企业全面复工复产、重点行业工业企业有序复工复产、重点项目抓紧复工复产和全产业链协同跟进的原则，坚持一企一策，全面精准推进工业企业复工复产。

(三)坚持各司其职和强化协调相结合。各镇(街道)、开发区、各部门要强化一盘棋思想，在深入落实各自疫情防控职能的基础上，全力支持工业企业复工复产，信息共享、主动服务、协同发力。

(一)全力保障事关民生企业正常开工开业。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确保涉及公共事业必需(供水、供气、供电、供煤、供暖、油气)、群众生活必需(食品生产)等涉及重要国计民生的各类工业企业全面开工。

(二)大力推动防控物资工业企业加快生产。突出抓好药品、防护用品、医疗器械、消杀用品及相关原辅材料等产业链生产企业复工复产，指导帮助防控物资企业用好“惠企政策20条”，引导企业加快扩能改造。支持传统企业转投应急产业、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应急产品，扩大防控物资供给，提高标准质量。将疫情防控物资供应企业纳入环保、交通正面清单，全力保障正常生产和运输。向防控物资企业派驻特派员，督促企业开足马力、扩大生产，及时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各类问题。

(三)有序推动其他工业企业复工复产。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加大对装备制造、电器电子设备制造、新材料、入围省百家民营企业集团、千家领军企业复工复产支持力度，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县域特色产业集群龙头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有序复产。精准帮助企业解决原料运输、产品销售、企业用工、要素协调等方面的问题，确保全县工业经济基本面稳定健康发展。

1、企业要成立由主要负责人牵头的企业疫情防控领导专门小组，明确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和具体责任人，落实企业各项疫情防控工作。

2、建立健全防控工作责任制、管理制度、应急处置等相关制度，同时制定详细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

3、配足必要的防护用品、消杀用品及体温检测等设备，包括口罩、手套、肥皂、消毒剂、洗手液、温度计、红外测温仪、防护服等。有条件的企业应配备专门的驻厂医务人员，应急车辆、隔离室等。

4、门岗设立拦截指示牌和体温检测点，实行封闭管理。收集官方专业机构有关防疫知识，利用微信□qq□钉钉等移动互联网方式对所有职工进行宣传教育，有条件的企业提前制作宣传标语、宣传板等，在显要位置和场所进行张贴、公告。

5、复工前对厂区内进行全面整治、消毒，重点对办公区、车间、食堂、宿舍、卫生间以及其他公共场所，进行彻底的消毒清洁。

6、按照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要求,向属地镇、街道、开发区上报疫情排查情况。对全体职工开展健康状况摸底调查和登记,严格做到一人一档、一企一册,全面掌握返岗员工基本情况,尽量避免新入职员工。根据属地政府或者县防控办工作要求,对外来或返乡员工按照规定实施隔离观察措施,无异常情况后方可上岗,对有可疑症状的人员要及时安排就医,并及时向属地政府报告。

为鼓励符合条件的工业企业加快复工复产,缩短报备时间,工业企业复工复产实施属地管理、分级报备制度。

1、已开工的工业企业,要向属地镇、街道、开发区报备,同时必须完成本方案第三条《做好生产前防疫准备工作》。

2、开发区内工业企业,提前2日直接向开发区管委会提出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由开发区组织工信部门、应急管理部门和卫生健康部门,按照本方案中的第三条《做好生产前防疫准备工作》,第一时间共同做出能否复工复产书面答复。

3、侏城镇、街道办辖区内工业企业(不含城西园区和嘴东园区),提前2日直接向侏城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提出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由侏城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组织工信部门、应急管理部门和卫生健康部门,按照本方案中的第三条《做好生产前防疫准备工作》,第一时间共同做出能否复工复产书面答复。

4、其他各镇工业企业,直接向所在地镇政府提出申请。所在地镇政府在卫生健康部门的指导下,第一时间做出工业企业能否复工复产的书面答复。

5、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要安排专人汇总辖区内工业企业复工复产情况,每日上午9:30前报送《xx县工业企业复工复产情况日报表》和《xx县工业企业生产情况汇总

表》至县工信局(邮箱)。

1、实行厂区封闭式管理。严格实行门卫登记检查制度，门岗设立拦截指示牌，在落实防护措施的情况下，明确专人对所有进出人员进行体温测量，严格进出管理，对来访者和进出车辆严格登记，询问是否属于“五类人员”、“市内疫情防控一类区域、二类区域”并逐一进行登记。凡发现“五类人员”、“市内疫情防控一类区域、二类区域”及体温异常的一律不准进入厂区，并通知属地采取集中隔离观察等防控措施。进出人员必须检测体温、佩戴口罩，凡体温超过37.2摄氏度的严禁入厂。（“五类人员”指本人或家属：两周内去过湖北省及疫情重点地区的人员；两周内自湖北省及疫情重点地区返回的人员；与上述两类人员有密切接触、间接接触的人员；与上述两类人员有接触的发热人员；不明原因的发热人员。市内疫情防控一类区域：新冠肺炎病例6例以上县区，二类区域：新冠肺炎病例1至6例县区）。

2、落实个人防护措施。做好返岗员工摸排登记和分类管理，明确疫情严重地区人员返岗条件，制作返岗人员流动信息确认卡，企业疫情防控期间不得新招收不符合防控要求的重点区域人员及其密切接触者。企业所有职工必须佩戴口罩(包括外来人员)，要安排专门人员每天对企业职工进行两次体温测量(上午、下午各1次)，并做好登记台账。重点针对外来运输驾驶人员做好“五类人员”、“市内疫情防控一类区域、二类区域”旅居史、接触史、健康情况登记核查。

3、定期进行厂区消毒。每天对厂区进行全面消毒，并建立消毒台帐。

4、开展滚动式、反复式排查。对企业所有职工进行排查并建立台账，落实“零报告”和“日报告”制度，凡发现“五类人员”，第一时间上报属地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要保证排查情况真实全面，不得瞒报、迟报、谎报。

5、加强疫情防控值守。加强值班力量，确保24小时值班值守到位。

6、做好办公场所防控。保持办公区环境清洁，建议每日通风2—3次，每次30分钟左右。接待外来人员双方均需佩戴口罩。工作期间，建议有组织分批次开展适当、适度的工间运动。减少乘用电梯，鼓励走楼梯。

7、加强生产车间防控。生产车间每天通风换气，保持空气流通，建议每日通风3次，每次30分钟，通风时注意保暖。具备条件的企业应安装新风装置，加大新风量和换气量或开启换气扇以增加空气流通，对初效滤网应每周清洁消毒一次。增加生产车间清洁消毒频次(至少每天一次)，指派专人进行清洁消毒工作的检查，并做好清洁消毒工作记录和标识。

8、严格重点人员管控。生产企业要尽量减少人员流动，对确因工作需要返唐的工作人员，要按照属地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要求，做好疫情排查工作，确保做到全覆盖、无遗漏。企业进出人员(含本企业职工和外来人员)中凡发现“五类人员”、“市内疫情防控一类区域、二类区域”的，第一时间上报属地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对“五类人员”，凡本企业职工未出现发热症状的，安排居家观察，并落实分包责任制；凡本企业职工出现发热症状的或外来人员，要控制人员流动，待医护人员到达后采取送定点医院救治或隔离措施。

9、做好后勤保障防控。在疫情未结束前，企业食堂不能集中供餐、员工不能集中用餐，应错峰就餐、打饭用餐，避免人员密集。服务、安保、清洁等后勤工作人员工作时，须佩戴口罩，并与人保持安全距离。保洁人员工作时须佩戴一次性橡胶手套，工作结束后洗手消毒。安保人员须佩戴口罩工作，并认真询问和登记外来人员状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

1、各镇、街道、开发区要提高重视程度，认真落实属地责任，实行领导班子包片、一般干部包企、重点企业派驻驻厂人员

制度，做好辖区内工业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检查和督导，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对未落实复工要求、疫情防控措施不到位的工业企业坚决执行关停等措施。

2、各镇、街道、开发区，县直各有关部门要加强科学统筹，县、镇两级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对辖区内工业企业疫情防控工作做好总体统筹安排，提高工作运行效率，不做重复工作，同时将对工业企业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和检查工作纳入各级现有督导检查组工作内容。县卫健部门要做好工业企业疫情防控工作的业务指导、检查和督导工作。县工信部门要做好工业企业生产组织工作，并督导各镇、街道、开发区做好工业企业复工复产防控工作的指导、检查和督导工作。县应急部门要做好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方面的指导、检查和督导工作。县公安、交通运输、人社等部门要协调保障好疫情防控应急物资重点企业的员工返厂、物料运输等生产要素。

3、各企业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切实增强社会责任感，严格落实节后复工有关规定和疫情防控措施的主体责任，确保企业和职工安全。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篇六

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部署安排，把有效防控疫情作为当前压倒一切的首要任务，按照“三落实一确保”的原则，全力做好各项防控工作，确保企业复工有序可控，全力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

（一）落实属地责任。各县区、镇（街道）和村居（社区）要压实责任，扎实做好企业复工及疫情防控的监管、指导和服务工作，对规模较大、用工人数较多、风险隐患突出的企业要派出工作组或监督服务员进驻。疫情较为严重的地区应制定更加严格的复工标准。

（二）落实监管责任。各行业主管部门要结合自身行业特点，

进一步细化明确企业复工标准，督促指导各地做好企业复工及防控措施的验收审核工作。

（三）落实主体责任。拟在全市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解除前复工的企业，须成立本企业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制定本单位疫情应急预案和防控工作方案，在响应期内常态化进行员工疫情防控、环境消毒、防疫宣传、物资准备等工作，确保企业疫情防控措施到位。各复工企业要始终坚持底线思维，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各项规定，自觉维护市场秩序，全力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依法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四）确保企业平稳有序安全复工。严格按照“分类指导、因地制宜”原则指导企业复工，各县区、行业主管部门要结合本地疫情形势及行业特点，严格把关，分步骤组织企业复工验收报批，条件不允许、标准不到位的坚决不予批准。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江苏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延迟企业复工的通知》相关要求，制定企业复工标准如下：

（一）复工前必须满足“六到位”

1. 组织机制、防控方案、应急处置预案制定到位。复工企业必须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和专项工作小组，并制定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

2. 责任明确到位。企业负责人须与所在园区（乡镇、街道）签订疫情防控责任书，其中市属企业直接与市级行业主管部门签订疫情防控责任书；企业负责人还须与企业内部各工作小组签订疫情防控责任书。

3. 人员信息排查到位。“一人一档”做好企业职工建档筛查工作，对员工的姓名、身份证号、家庭住址、联系电话、从何处返淮、返淮乘坐何种交通工具、乘坐时间、交通工具的

班次号等详细信息登记造册，以便追溯核查。

4. 防疫知识宣传到位。企业须为员工准备防疫知识宣传手册、宣传视频，以宣传板、企业微信、电子大屏等方式开展宣传培训。

5. 防控物资准备到位。根据实际需要，配备口罩、消毒液、酒精、体温计等防控物资。

6. 全面消杀防护到位。复工前对厂区、门厅楼道、电梯、会议室、车间、生产设施等进行一次全面消杀防疫，确保符合疫情防控安全条件。

（二）复工后必须做到“四坚持”

1. 坚持人员从严管理。企业应做到封闭管理，每天开展员工健康申报和检查，由专人负责对每名进厂职工进行体温测量并记录，有自备班车的企业，应在登车前测量记录；外来人员、访客进入厂区前应接受体温测量并实名记录体温信息，商超企业还应做好进店顾客的体温测量登记；在人员密集区域必须正确佩戴防护口罩，尽量减少集体性室内活动，严控聚集人数、频次和时长；交通物流企业应对途经重点疫情区域驾驶人员加强管理，对途经区域进行登记；快递企业投递来自疫区的货物，应按收件客户需求安全投递。

2. 坚持环境消杀通风作业。加强落实办公区、生活区、自备班车等各类设施的环境清洁，每日消毒不少于2次；工作及生活场所定时通风换气，保证空气流通。

3. 坚持就餐环节防控。就餐应作为防控重点环节，企业食堂禁止宰杀活畜禽，餐具必须每天消毒处理，注意食品卫生，不聚集用餐。食堂工作人员实行严格的健康状况调查和检查，每日岗前必须测量体温并保留检测记录。

4. 坚持执行“日报告”制度。企业应按照属地及行业主管部门要求，如实报送复工及疫情防控相关数据信息。

倡导有条件的企业运用信息技术手段，采用网上办公、居家办公、弹性工作制等形式办公，尽量减少人员聚集，防止疫情扩散。

企业需提出书面申请，经批准后方可复工。

2月9日24时前，“三必需一重要”类企业提前复工流程按照市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延迟企业复工加强疫情防控的通知》（淮肺炎防控办〔20xx〕5号）等文件执行，其中建筑工地复工时间不得早于2月20日24时；其他各类企业2月9日24时前原则上不得复工，确需复工的，向本地行业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由县区（园区）政府同意后，经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审核，报市联防联控指挥部批准。

申请2月9日24时后复工的企业，市属企业由市级行业主管部门组织验收，验收通过后报市联防联控指挥部批准；县（区）属企业由企业所在园区（镇、街道）联合县级行业主管部门按复工标准进行验收，验收通过的报县（区）级政府批准，其中规模以上企业要报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备案。

各地各部门要重点关注受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和企业，提前跟踪对接困难行业和企业运行情况，研究制定相关惠企政策措施。

一是强化督查检查。各地各部门要坚持条块结合，加强防控措施抽查和安全生产、环保检查，对现场发现的问题要立即整改，整改不到位的一律停止生产经营。

二是加强要素保障。各地各部门要主动为企业排忧解难，帮助符合复工条件的企业做好煤电油运及原辅料、资金等方面的服务保障工作，支持企业开足马力生产；有序恢复城际及

市内公共交通，适度满足外地职工返淮和上下班通勤需求，努力降低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

三是突出安全底线。各地各部门要督促企业紧绷安全生产之“弦”，做好生产设施安全防护检查工作，持续抓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坚决防范遏制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四是加大问责力度。各地各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严明防控纪律，确保人员到位、排查到位，疫情防控措施执行有力，对落实防控不严、措施不力，造成人员漏检、漏防，监测措施不到位、防控工作不到位，造成疫情传播扩散后果的，将严肃问责。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篇七

目前,xx市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效,正在有序推进降级解封,有序恢复生产生活秩序.在做好疫情防控前提下,为有序推进工业企业(非进口冷链企业)复工复产,制定本方案.

(一)各企业对本企业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工作负主体责任,必须确保复工复产不导致疫情传播.企业法人代表为本企业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

(二)各地区对本地区内企业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工作负监管责任,企业所在乡镇街道政府对本辖区内企业负属地管理责任,必须确保将本辖区所有企业复工复产纳入监管范围.

(三)各地区要立即组织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组建企业复工复产工作专班,负责落实企业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工作组织指导的具体工作.

(四)各级指挥部有权对企业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企业必须配合检查工作.

(五) 各级指挥部有权要求不具备疫情防控能力或疫情防控工作不到位的企业暂缓复工、勒令停工。

(一) 已制定本企业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并报辖区乡镇街道政府和各地区复工复产主管部门备案, 同时提交《疫情防控承诺书》(由各地区复工复产主管部门制定模板)。

(二) 已确认知晓并承诺执行各级指挥部命令。

(三) 已确定防控管理制度和具体责任人。

(四) 已储备一定数量防护物资满足一段时期生产经营需要。

(五) 已与属地医疗卫生力量建立指导联系。

(六) 已设立隔离场所和做好转运安排的各项准备。

(一) 要组织每一名职工如实填写职工复工登记表, 掌握职工个人及家庭、亲友与疫情相关信息, 发现异常情况要按规定立即采取必要措施并向所在地指挥部报告。

(二) 要在复工前做好各类工作场所和职工宿舍、食堂、垃圾点等场所的消杀处理, 落实设置测温点等防控措施。

(三) 要对职工进行疫情防护知识教育, 传达本企业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工作制度。

(四) 要加强培训和应急演练, 保证员工熟悉责任分工、环境卫生、个人防护、异常情况处置、人员疏散等工作要求, 做到出现紧急情况时能够有条不紊地处理。

(五) 各地区复工复产工作专班对企业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进行督导检查, 对提出复工复产申请的企业, 各地区工信部门要联合相关部门予以审核、确认、批复。

(六)企业复工前,企业要对员工核酸检测记录进行核实,确保员工参加了当地全员核酸检测.同时,在复工前24小时内组织员工再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七)企业对全部员工新冠疫苗接种情况进行核实,对于符合接种条件的员工,应种尽种.

(一)要采取封闭管理模式,尽量减少或避免与外来人员的直接接触,坚决防止疫情输入.对确有必要进入企业的外来人员,要登记进出时间、姓名、联系方式等信息,落实测温、“卡码”检验措施,符合要求,方可进入.

(二)建立员工健康监测制度.每日应在进入办公场所或厂区进行工作前对员工进行体温检测,发现异常立即按规定处置并报告.

(三)要调整优化工作方式,缩小人员活动范围,最大限度避免因各类会议、接待等形成人员集聚,取消文娱活动等不必要的聚集活动.

(四)要加强洗手间、宿舍、食堂、卫生间、浴室电梯等重点场所的清洁消毒,设专人负责定期消毒,电梯按钮、门把手等频繁接触部位应适当增加消毒次数.

(五)要加强食堂管理,除在采购、制作等环节保障疫情防控外,尽量采取分餐、错时就餐等方式.

(六)要加强宿舍管理,达不到卫生条件、没有日常防控措施的宿舍不得启用.

(七)工作场所应加强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在条件允许下,应采取自然通风.无法采取自然通风或通风条件不良时,应通过排风扇、换气扇、空调等机械设备进行物理通风并直接排风到室外.使用中央空调通风时,要定期对空调进行清洗,

对空调回风口过滤网进行消毒。

(八)企业复工复产后,要按照相关规定定期组织员工进行核酸检测。

(一)各行业主管部门和疾控部门要加强对企业复工前和生产经营过程中疫情防控的培训指导.教育引导从业人员注意个人卫生,与人交流保持1米以上距离;在接触呼吸道分泌物后应立即使用流动水和洗手液洗手。

(二)各地区为各企业全面提供防护物资采购渠道信息,协助企业做好防护物资采购储备工作。

(三)企业要通过宣传教育引导职工增强辨识信息真伪的能力,对虚假信息不转发、不扩散、不炒作,为疫情防控创造良好舆论环境。

(四)各相关部门、各地区要切实关心企业生产经营,采取各种务实措施为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遇到的生产资料保障等各种问题。

(五)企业在复工复产过程中,要严格安全生产管理。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篇八

为全面深入贯彻落实贯彻国家、省、市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的有关要求,统一防控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及相关规定,我项目部为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防控的相关工作,特按要求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以中国疾病预防控制措施为指导,建立新型冠状病毒预防和

控制传染病的处理机制，迅速开展施工现场防控传染病紧急情况的处置工作，及时采取防控措施，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早治疗，坚决防止疫情输入、蔓延、输出，避免疫情在项目出现、扩散和蔓延。最大限度地降低损失和影响，有效、切实维护生命安全和秩序稳定。

二、目标任务

- 1、宣传和普及传染病防控知识，提高广大施工人员的自我保护意识。
- 2、打好提前仗，早作准备，早预防，及时部署相关工作和落实相关措施。
- 3、完善传染病报告制度，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 4、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传染病不在本工程传染。
- 5、严格控制新入场人员，进行登记备案，并对外地进工地人员进行健康监测，发现可疑病例，及时送往定点医院，严禁在工地留宿，特别注意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来青人员的检查。

三、工作原则

- 1、预防为主、常抓不懈。宣传普及传染病防控知识，提高全体工人的防护意识，加强日常监测，发现病例及时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控制措施，迅速切断传播途径，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 2、规范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传染病突发事件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成立预防传染病工作领导小组，协调与落实项目建筑

地对传染病的防控工作。

3、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按照“四早”要求，保证发现、报告、隔离、治疗等环节紧密衔接，一旦发现疫情，快速反应，及时准确处置。

4、现场封闭管理原则。各类工地施工作业、生活区域应与外界围挡隔离，不能围挡隔离的应设警戒。

5、“外防输入，内防扩散”原则。各类工地以项目部为单位，严格按照防控要求，对所有外来人员均实行严格准入管理，场内工作人员无特殊情况禁止对外流动。

四、组织领导

成立建筑工地传染病防控工作小组，负责组织、指挥、协调与落实传染病的防控工作。

公司分管领导：防控工作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及分工：

(1) 宣传与教育：

(2) 消毒与检查：

(3) 联络与上报：

(4) 急救电话：120

(5)其他成员：项目部其他人员、安保人员及各分包单位相关负责人

五、工作措施

1、项目部对外部进场人员实行严格准入制度，对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人员准予进入工地。

2、对工地内工作人员，建立健康监测和严格外出制度。每天两次对全部人员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发现发热特别是伴有咳嗽、咽喉疼痛等状况等身体异常人员，立即采取隔离、送医等应急处置。

3、做好宣传教育工作，派发资料及宣传传染病的防控知识，加强工人个人卫生教育。教育工人饭前便后以及班后一定要洗手，注意个人卫生，使用肥皂和流动水洗手。

4、严格落实全员登记制度，对进出工地人员的姓名、籍贯、来去方向、交通方式及时间等信息实施真实、动态记录。工地大门值班人员严格登记管理制度，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5、对配送材料、物资等外来人员，车辆进场后，车上人员不得出驾驶室，货物、物资由项目部安排工地内人员接收和装卸。

6、做好工地内人员生活保障工作，确保生活保障物资充裕。由专人外出采买，外出人员做好自身防护措施，出入时间、路线做好登记备案。

7、做好防范措施，门卫及办公室配备体温计，75%酒精，84消毒液，口罩等应急防范物品，保持施工现场、宿舍卫生及室内空气流通，落实环境消毒制度，切实做好施工现场卫生管理、个人卫生防护和生活垃圾装袋清理，做好处理垃圾污

物，消除鼠、蟑、蚊、蝇等病媒生物孳生环境，及时组织开展全面的病媒生物防治与消杀，有效降低病媒生物密度。

8、安排专人实施24小时值班和项目领导带班，带班领导和值班人员要确保在岗在位、通信畅通。

9、实行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完善传染病报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分层管理，及时落实”。要做好与项目所在地街道、社区、居委会的配合工作，现场防控方案执行和每日疫情防控情况形成日报反馈到分公司。若出现疫情第一时间向__市定点医院报告，同时上报分公司和相关政府主管部门。

六、应急措施

当工地出现“传染病”疫情预警时，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方案后，在第一时间采取如下措施：

1、在第一时间内向上级主管部门、卫生部门报告。

2、对一般发热等病人的处理：

(1)出现发热咳嗽咽痛等症状，应及时就医，不得带病上班。发热病人退热两天后，且无反复，凭医院的健康证明，才能回岗。

(2)在规定时间内将发热人数向相关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并对病人作跟踪了解。

3、对可疑病例的处理

(1)发热病人经医院认为有传染病疑似病例嫌疑的，项目部第一时间立即报告主管部门。对在工地发现病人和接触过的人员，要在第一时间进行隔离观察通知医院诊治。

(2) 工地要对可疑病人所在寝室或活动场所进行彻底消毒;对与可疑病人密切接触的人员进行隔离观察。

(3) 可疑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禁止任何人员前往探望。

(4) 工地应根据可疑病人活动的范围，在相应的范围内调整施工计划和安排。

4、对传染病人的处理

若“疑似病人”被医院正式确诊为传染病患者，项目部要立即向上级报告，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迅速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保护易感人群，具体要求是：

(1) 封锁疫点。立即封锁患者所在寝室及班组，等待卫生部门和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理意见。

(2) 疫点消毒。对工地所有场所进行彻底消毒，消毒必须严格按标准操作，消毒结束后进行通风换气。

(3) 疫情调查。工地应配合卫生部门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对传染病人到过的场所、接触过的人员，进行随访，并采取必要的隔离观察措施。

5、根据相关规定，出现因疫情原因需要部分或全部停工，按上级建委和卫生部门的通知精神执行。

6、准备一定数量的体温计和口罩等应急物资。

七、保障措施

项目部适当安排经费用于传染病疫情的宣传及防控工作，确保处理事件的快速反应能力。

八、责任追究

实行责任追究制。项目经理为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各班组长直接负责。全体管理人员必须把传染病的防控工作作为重要工作来抓，站在讲政治的高度，以对工人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做好传染病防控工作，层层落实责任，做到防患于未然。对因工作不力、不负责任、措施不当造成工地传染病疫情扩散传播或对施工人员健康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按上级有关规定实行责任倒查，并追究相关人员的政治经济责任。